

证券代码：000826

证券简称：启迪环境

公告编号：2020-190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任免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总经理李星文先生提名，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拟聘任孙旭东先生为公司执行总裁、拟聘任伍子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公司本次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聘任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六日

附件：

公司本次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孙旭东先生：1961年出生，建筑经济与管理工程硕士，高级经济师。自2020年6月起担任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曾任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人事部处长、人才中心常务副主任；合生创展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星华智本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副总裁；启迪科技城集团有限公司产业研究院院长。

截止目前，孙旭东先生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也不存在关联关系。孙旭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况，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伍子牛先生：1974年出生，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曾任中国国际战略学会助理研究员，副研究员，研究员等职。2019年2月加入启迪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任战略规划与投资发展部副总经理，河北雄安启迪数字城市研究院有限公司监事。

截止目前，伍子牛先生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也不存在关联关系。伍子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况，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